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025081810000568

认证委托人名称及地址
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二环北路1号

生产者名称及地址
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H001013)
江苏省徐州市二环北路1号

生产企业名称及地址
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江苏省邳州市议堂镇工业园张家港南路1号

产品名称和系列、型号、规格
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MT/BE2(主型)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
GB 4351-2023

上述产品符合《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灭火器产品》
(CNCA-C18-02:2024)的要求，特发此证。
发证日期：2025年03月20日 有效期至：2030年03月19日
版本号：01.0

证书信息和有效性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或登录发证机构网站查验，
也可在认监委网站(www.cnca.gov.cn)及
中国消防产品信息网(www.cccf.com.cn)查询。

CNAS
中国认可
产品
PRODUCT
CNAS C073-P

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

www.cccf.net.cn
北京市东城区永外西革新里甲108号
北京市东城区西革新里116号百荣嘉园大厦A座二层
邮编：100077
电话：+86 10 87898177

№. Gn202407365

220021349638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988

检 验 报 告

认证委托人： 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产品型号名称： MT/BE2/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检 验 类 别： 型式试验

应 急 管 理 部 天 津 消 防 研 究 所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Gn202407365　　共 14 页 第 1 页

产品名称	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型　　号**	MT/BE2
认证委托人	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型式试验
生 产 者	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生产日期**	2024年10月
生产企业	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抽 样 者**	空白
抽样基数	空白	**抽样地点**	空白
样品数量	33具	**抽样日期**	空白
样品状态	完好	**受理日期**	2024-11-08
检验依据	GB4351-2023,CNCA-C18-02:2024,CCCF-CCC-III（C/0）		
检验项目	全部适用项目		
检验结论	经按GB4351-2023《手提式灭火器》，CNCA-C18-02:2024《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灭火器》，CCCF-CCC-III（C/0）《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细则 灭火器产品》检验，合格。（以下空白）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 3月 17日		
备注	检验地点：☑一基地　☐二基地 报告中符号“/”表示无内容。		

批准：　　审核：　　编制：

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认证委托人	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江苏省邳州市议堂镇工业园张家港南路1号		
联系电话	/	**传真**	/

产品照片



检验报告

产品特性描述

一、铭牌标志：
1.灭火器的名称、型号规格：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MT/BE2
2.灭火剂的名称、型号规格、主要组分及含量：二氧化碳灭火剂、≥99.5%
3.灭火器灭火级别和灭火种类：21B E
4.灭火器标准号：GB 4351-2023
5.灭火器使用温度范围：-20℃～60℃
6.灭火器驱动气体名称、含量及20℃时的压力：/
7.灭火器生产者和/或生产企业：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8.灭火器生产企业地址：江苏省邳州市议堂镇工业园张家港南路1号
9.标志：获证后加施
10.警告用语（适用时）：有
11.灭火器的操作说明、检查、使用、再充装及维修说明：有
12.灭火器水压试验压力、生产年份：有
13.瓶体水压试验压力、生产年份、生产商名称或代号：有

二、关键件：
1.瓶体
型号规格：WGⅡ-116-3-17A
材质和牌号：合金钢、34CrMo4
公称容积：3L
生产企业（代号）：徐州双驰消防器材有限公司（SC）
生产许可证：有
2.阀门
型号规格：FT75-17.0-PZ27.8
生产企业：余姚市虹伟阀门厂（HW）
3.喷嘴
材质：PPE
生产企业：天台县浙东消防设备制造有限公司（ZD）
4.灭火剂
名称：二氧化碳灭火剂
型号规格：/
生产者和/或生产企业：金宏气体（嘉兴）有限公司
5.喷射软管（适用时）：/

三、产品特性参数：
20℃有效喷射时间与工作压力：(9.4±1.4)s、5.7MPa

一致性检查结论：符合

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生产企业：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Gn202407365

产品型号：MT/BE2　　共 14 页第 4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及标准条款号		实测结果			本项结论	备注
1	充装要求	应符合5.2的要求。	充装量	2kg			合格	/
			充装误差	-1.5%	-4.0%	-4.5%		
			充装密度不应超过0.75kg/L，并应符合附录A的表A.1的规定。	0.66 kg/L	0.64 kg/L	0.64 kg/L		
2	20℃时喷射性能	有效喷射时间	每具灭火器的有效喷射时间均不应小于最小有效喷射时间。（5.3.1.1）	9.0s	8.7s	8.6s	合格	/
			每具灭火器的有效喷射时间应在平均值的±15%以内。（5.3.1.1）	符合标准要求				
		喷射滞后时间	不应大于5s。（5.3.1.2）	0.2s	0.2s	0.2s		
		喷射剩余率	不应大于10%。（5.3.1.3）	5.1%	7.8%	3.7%		
3	使用温度范围喷射性能	灭火器在使用温度范围内应能正常操作。（5.3.2.1）		符合标准要求			合格	/

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生产企业：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Gn202407365

产品型号：MT/BE2　　共 14 页第 5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及标准条款号		实测结果		本项结论	备注
3	使用温度范围喷射性能	存放温度循环1	有效喷射时间不应小于8s。(5.3.2.1)	8.6s	8.6s	合格	/
			同一充装量的二氧化碳灭火器，当使用温度为60℃时，有效喷射时间不应超过使用温度为20℃时有效喷射时间的平均值。(5.3.2.1)	符合标准要求			
			灭火器的喷射滞后时间不应大于5s。（5.3.2.2）	0.2s	0.2s		
			灭火器的喷射剩余率不应大于10%。（5.3.2.3）	7.3%	5.8%		
		存放温度循环2	有效喷射时间不应小于8s。(5.3.2.1)	8.8s	8.9s	合格	/
			同一充装量的二氧化碳灭火器，在最低使用温度时的有效喷射时间不应超过20℃时有效喷射时间平均值的2.5倍。(5.3.2.1)	符合标准要求			
			灭火器的喷射滞后时间不应大于5s。（5.3.2.2）	0.2s	0.2s		
			灭火器的喷射剩余率不应大于10%。（5.3.2.3）	6.3%	6.7%		

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生产企业：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Gn202407365

产品型号：MT/BE2　　共 14 页第 6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及标准条款号		实测结果		本项结论	备注
4	间歇喷射性能	灭火器的喷射应可以随时中断。（5.3.3）		符合标准要求		合格	/
		(20±5)℃	灭火器第一次的喷射滞后时间不应大于5s，随后的间歇喷射滞后时间不应大于1s。灭火器的喷射剩余率不应大于10%。（5.3.3）	喷射剩余率：5.7%	喷射剩余率：3.7%		
				喷射滞后时间：第一次为0.2s；随后最大值为0.2s。	喷射滞后时间：第一次为0.2s；随后最大值为0.2s。		
		(60±2)℃	灭火器第一次的喷射滞后时间不应大于5s，随后的间歇喷射滞后时间不应大于1s。灭火器的喷射剩余率不应大于10%。（5.3.3）	喷射剩余率：5.7%	喷射剩余率：5.7%		
				喷射滞后时间：第一次为0.2s；随后最大值为0.2s。	喷射滞后时间：第一次为0.2s；随后最大值为0.2s。		
5	抗冲击性能	经抗冲击性能试验后，灭火器不应发生爆炸、破裂或零件弹出等现象。（5.4.1）		符合标准要求		合格	/
6	抗振动性能	经抗振动性能试验后，灭火器及组件不应产生脱落、开裂及明显变形。（5.4.2）		符合标准要求		合格	/

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生产企业：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Gn202407365

产品型号：MT/BE2　　共 14 页第 7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及标准条款号		实测结果			本项结论	备注
6	抗振动性能	有效喷射时间	每具灭火器的有效喷射时间均不应小于最小有效喷射时间。（5.4.2）	8.7s	8.6s	8.9s	合格	/
			每具灭火器的有效喷射时间应在平均值的±15%以内。（5.4.2）	符合标准要求				
		喷射滞后时间	不应大于5s。（5.4.2）	0.2s	0.2s	0.2s		
		喷射剩余率	不应大于10%。（5.4.2）	5.7%	5.2%	3.7%		
7	存放密封性能	年泄漏率不应大于其额定充装量的5%。（5.5.1）		0%	0%		合格	/
8	间歇喷射密封性能	灭火器喷射中断后第2次测得的压力（或灭火剂质量）不应少于第1次测得压力值(或灭火剂质量)的75%。(5.5.2)		100%	100%	100%	合格	/
9	外部腐蚀	应符合5.6.1的要求。		解脱力:63N,开启力:49N,有效喷射时间：8.8s,其余符合标准要求。	解脱力:51N,开启力:58N,有效喷射时间：8.9s,其余符合标准要求。		合格	/

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生产企业：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Gn202407365

产品型号：MT/BE2　　共 14 页第 8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及标准条款号		实测结果	本项结论	备注
10	B类火	标识有适用于B类火的灭火器，20℃时灭B类的最小灭火级别不应小于表5的要求。（5.7.2.1）		灭火级别21B。试验进行两次，两次均灭火成功。	合格	/
		灭火器在最低使用温度时灭B类火的性能，应能灭比所标识级别小2个级别的B类火，级别的递减规律见表13。(5.7.2.2)		灭火级别8B。试验进行两次，两次均灭火成功。		
11	瓶体	二氧化碳灭火器应采用无缝气瓶。气瓶的材料、设计、制造和钢印标记应符合GB/T 5099.1或GB/T 11640的规定，并应符合附录A的规定。（6.1.1）		符合标准要求	合格	/
		公称工作压力	17.0MPa(6.1、A.1.1)	17.0MPa		
			22.0MPa(6.1、A.1.1)	/		
		气瓶公称外径	102mm～130mm (6.1、A.1.2)	116mm		
		气瓶材料	钢质气瓶应采用30CrMo、35CrMo和34CrMo4等牌号合金钢材料制造。(6.1、A.1.3)	符合标准要求		
			铝合金气瓶应采用6061铝合金材料制造。(6.1、A.1.3)	/		
		瓶口和瓶口螺纹	钢质气瓶瓶口螺纹应采用PZ27.8规格的锥螺纹。(6.1、A.1.4)	符合标准要求		
			铝合金气瓶瓶口螺纹应采用M25×2-6H规格的普通螺纹。(6.1、A.1.4)	/		

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生产企业：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Gn202407365

产品型号：MT/BE2　　共 14 页第 9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及标准条款号		实测结果		本项结论	备注
11	瓶体	钢印标记	应符合A.2的规定。（6.1、A.2）	符合标准要求		合格	/
12	灭火器阀门组件	灭火器提把根部与灭火器瓶体上封头之间的间距不应小于25mm。（6.2.1）		30mm		合格	/
		当灭火器总质量小于7kg时，提把的长度应大于或等于75mm；当灭火器总质量大于或等于7kg时，提把的长度应大于或等于90mm；当灭火器总质量大于或等于12kg时，提把的长度应大于或等于110mm。（6.2.2）		提把长度：80mm			
		灭火器60℃时的开启力，不应大于表7的规定。（6.2.3）		47N	45N		
		阀门、提把、操作机构、安全膜片的其他要求应符合附录C的规定。（6.2.4）		符合标准要求			
13	保险装置	灭火器的开启机构应配有防止意外操作的保险装置及灭火器启用封记。保险装置的解脱动作应与开启机构的开启动作相区别，并能显示灭火器的启用状态，启用封记不应采用含铅材料制作。保险装置的解脱力不应小于20N，且不应大于100N。（6.3）		解脱力：49N，其余符合标准要求。	解脱力：52N，其余符合标准要求。	合格	/

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生产企业：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Gn202407365

产品型号：MT/BE2　　共 14 页第 10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及标准条款号	实测结果	本项结论	备注
14	喷射软管	总要求	在灭火器的使用温度范围内，喷射软管及其接头组件应能正常使用。接头的设计及安装应确保不会破坏喷射软管。喷射软管上应标识软管的工作压力值，以及生产商的名称或代号。（6.5.1）	/	/	/
		配置及长度要求	充装量大于3kg或3L的灭火器，应配置喷射软管。其中二氧化碳灭火器喷射软管的长度不应小于650mm，其他类型灭火器喷射软管的长度不应小于400mm。（6.5.2.1）	/		
			充装量不超过3kg或3L的灭火器，当配置喷射软管时，其长度不应小于250mm。（6.5.2.2）	/		
		耐压性能	装有带开关的喷嘴的喷射软管组件，其爆破压力应大于或等于下列值： —试验温度为（20±5）℃时，3倍的最大工作压力； —试验温度为（60±2）℃时，2倍的最大工作压力。（6.5.3.1）	/		
			二氧化碳灭火器的喷射软管组件，其爆破压力应大于或等于下列值： —试验温度为（20±5）℃时，1.5倍的最大工作压力； —试验温度为（60±2）℃时，1.25 倍的最大工作压力。（6.5.3.2）	/		
				/		
			装有不带开关的喷嘴的喷射软管组件，应能承受灭火器的试验压力30s以上，而不发生泄漏。（6.5.3.3）	/		
		低温弯曲性能	经低温弯曲性能试验后，喷射软管衬里和外表面不应破裂。再经水压试验后，喷射软管不应发生泄漏。（6.5.4）	/		

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生产企业：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Gn202407365

产品型号：MT/BE2　　共 14 页第 11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及标准条款号		实测结果		本项结论	备注
15	二氧化碳灭火器喷管及喇叭筒要求		2kg、3kg 二氧化碳灭火器应采用刚性连接的喷管，刚性连接的喷管应能绕阀门接头处回转并可在任意位置停住。（6.5.5.1）		符合标准要求		合格	/
			5kg、7kg 二氧化碳灭火器的喷射软管与喇叭筒连接处，应安装能耐-50℃低温、绝热、防静电的干硬木材等制造的手柄。（6.5.5.2）		/			
			二氧化碳灭火器的喇叭筒经试验后，应能承受挤压，不应出现任何开裂、破损的现象。（6.5.5.3）		符合标准要求			
16	橡胶密封圈		橡胶密封圈经老化和耐热试验后，不应有破裂或变形现象。（6.7.1）		符合标准要求		合格	/
			橡胶密封圈经低温试验后，不应有破裂或变形现象。（6.7.2）		符合标准要求			
17	塑料件	总要求	应具有塑料件生产商提供的原材料质保书。（6.8.1）		符合标准要求		合格	/
		耐热性能	经耐热试验后，灭火器所用塑料件应无开裂、变形等损坏现象。（6.8.2.1）		符合标准要求			
			灭火器再经振动试验后，应符合5.4.2。（6.8.2.2）	经抗振动性能试验后，灭火器及组件不应产生脱落、开裂及明显变形。	符合标准要求			
				有效喷射时间	8.8s	9.0s		
				喷射滞后时间	0.2s	0.2s		
				喷射剩余率	4.2%	7.8%		

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生产企业：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Gn202407365

产品型号：MT/BE2　　共 14 页第 12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及标准条款号	实测结果	本项结论	备注
17	塑料件	耐灭火剂性能	经灭火剂浸泡处理后，虹吸管环形试样的材料变形力的衰减率不应大于40%。（6.8.3）	/	合格	/
		抗紫外线光老化性能	外部塑料件经紫外线光老化试验后，不应出现裂痕。（6.8.4）	符合标准要求		
18	固定架		灭火器的挂钩应使原配灭火器只有在水平或垂直方向上至少移动6mm后，才能从墙上取下。对于总质量大于或等于5kg的灭火器，垂直方向移动的最小值为3mm。（6.9.1）	/	/	/
			固定架应能承受灭火器完全充装后总质量5倍，且不小于45kg 的静载荷，试验后，固定架不应出现断裂和明显变形等缺陷。（6.9.2）	/		
			对附有夹持带的固定架，打开夹持带的方法，应可从灭火器正面明显地看到。当夹持带打开时，灭火器不应掉落；用于打开夹持带的部件应采用灭火器的对比色，应醒目易识别。（6.9.3）	/		
19	灭火剂		灭火器中充装的二氧化碳灭火剂应符合GB4396。（6.10.3）	符合标准要求 纯度（体积分数）：99.9%	合格	/

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生产企业：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Gn202407365

产品型号：MT/BE2　　共 14 页第 13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及标准条款号	实测结果	本项结论	备注
20	颜色和标志	应取5.1规定的某一温度范围作为灭火器的使用温度范围。（5.1）	-20℃～60℃	合格	/
		只有标识能灭B类火的干粉灭火器才可以标识适用于扑灭C类火。（5.7.3）	未标识适用于扑灭C类火		
		灭火器瓶体外表的颜色应采用GB/T3181中规定的R03大红色。（9.1）	符合标准要求		
		标志的总要求应符合9.2.1的要求。	符合标准要求		
		产品信息说明应符合9.2.2的要求。	代码符号尺寸:24mm×24mm 其余符合标准要求		
		操作说明应符合9.2.3的要求。	符合标准要求		
		检查说明 应陈述告知灭火器使用者进行检查，以确保: a）保险装置完好； b）未明显破坏、腐蚀或泄漏； c）压力指示器指示在可工作的压力范围。（9.2.4）	符合标准要求		
		使用说明 应陈述以下内容: a）配有固定架的,应标注“附固定架一起使用”； b）请阅读“使用说明书”。（9.2.5）	符合标准要求		
		再充装及维修说明 应陈述以下内容: a）到生产商或其授权的维修处再充装或维修； b）请阅读“维修说明书”。（9.2.6）	符合标准要求		

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检验报告

生产企业：徐州市淮海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Gn202407365

产品型号：MT/BE2　　共 14 页第 14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及标准条款号	实测结果	本项结论	备注
21	说明书	使用说明书	每具灭火器应提供一份使用说明书，内容应对灭火器铭牌上的相关信息进行描述或解释，应包括灭火器的安装、操作和维护保养的说明、警告和提示。对灭火器的维修和再充装应提示阅读生产商的维修说明书。对于D类火灭火器，应规定仅适用于所标注的可燃金属模型火，并仅供专业人士使用。（10.1）	符合标准要求	合格	/
		维修说明书	生产商应为每种类型灭火器备有维修说明书。其内容应明示生产商的维修点信息、易损零部件的名称、参数、数量。对维修操作应有必要的说明、警告和提示，如：对装有显示内部压力指示器的灭火器，还应指明装在灭火器上的压力指示器不能作为充装压力时的计量压力；如用高压气瓶作充装压力，还应说明应使用调压阀等。对于D类火灭火器，应规定由原生产商进行维修。（10.2）	符合标准要求	合格	/
备注	1.阀门型式检验报告编号：Zb2401042206，检验机构名称：应急管理部上海消防研究所。 2.瓶体型式试验报告编号：PX2022-0285，检验机构名称：上海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3.灭火剂型式试验报告编号：Gn202402281，检验机构名称：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本页以下空白